

2021 CCCE 城市盃  
數位科藝電競邀請賽  
快速錄剪播《比賽辦法》



**CCCE**

決賽日期：110年12月10日（五）至11日（六）

競賽地點：線上

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中華文化教育協會、

台灣創新競技協會

賽事官網：<http://www.cccedu.org/>

## 一、比賽主旨

為相應本競賽項目之三層次精神「課堂學習→職場模擬→成果實踐」，快速錄剪播參賽選手應模擬「多媒體產業」中的「影片剪輯師」一職；解析並效仿剪輯師在業界的職業技能、專業精神及成就表現。

## 二、基本資訊

### (一) 參賽人數

一隊至少 1 人，至多 4 人。

### (二) 競賽分組

五都高級中等學校組。

### (三) 決賽資格

高級中等學校組：城市代表隊。

(四) 比賽日程

序號	項目	日期	地點	對象
1	參賽報名	10月4日(一)至 10月15日(五)	CCCE 賽事官網	全體 報名選手
2	報名成功名單 組別編號分發	10月23日(六)	CCCE 賽事官網	全體 報名選手
3	預賽作品 繳交期間	10月18日(一)至 11月5日(五)	CCCE 賽事官網	全體 報名選手
4	預賽作品 評審期間	11月7日(日)至 11月13日(六)	-	-
5	入圍決賽名單 決賽報到時間 繳交獲獎資料	11月15日(一)	CCCE 賽事官網	入圍 決賽之隊伍
6	決賽作品 繳交期間	11月28日(日)	CCCE 賽事官網	入圍 決賽之隊伍
7	決賽作品 線上評審 QA	12月4日(日)	CCCE 賽事官網	入圍 決賽之隊伍
8	決賽期間 閉幕式	12月10日(五)至 12月11日(六)	CCCE 線上轉播	入圍 決賽之隊伍
9	頒獎典禮	12月11日(六)	CCCE 線上轉播	獲獎之隊伍

### 三、比賽辦法與繳交方式

#### (一) 預賽作品

##### 1. 作品內容

###### (1) 2分鐘「精彩回顧」1支：

主辦方將提供2020年CCCE城市盃活動影片毛片，請參賽同學進行剪輯做為預賽作品。

###### (2) 「介紹影片」1支：

參賽選手須錄製一段1分鐘的影片，影片開頭須提及來自哪個縣市及組別編號；影片畫面須展示預賽的無聲作品，並配音說明發想動機；為比賽之公平性，參賽選手不得出現在影片畫面中，且不得提及學校、班級及姓名等。

範例：各位評審大家好，我是快速錄剪播高中職第03組，來自新北市的學校，現在畫面所顯示是我的參賽作品，發想動機是…。

##### 2. 繳交時間

於110年10月18日（一）至110年11月5日（五）期間繳交，逾時不受理。

##### 3. 繳交方式

報名成功之隊伍將收到主辦方Email寄發之「組別編號」，應以E-mail繳交「雲端之連結網址」（須開啟公開權限）寄至CCCE賽事信箱：[ccce@cccedu.org](mailto:ccce@cccedu.org)。由專業評審選拔入圍決賽之隊伍。

##### 4. 內容剪輯規範

(1) 使用之背景音樂，參賽選手可自主創作，若涉及既有之著作（包括但不限於詞、曲、配樂、編曲、重製、影像等），為版權之授权使用與購買須自理，並自行負責關法律及責任。

(2) 不限制剪輯軟體，惟不得有其他商品、軟體之浮水印，如要加上字幕，不得有簡體字出現於影片中。

(3) 片名、成員名單、引用之音樂及圖文資料出處等相關資訊，必須合理呈現於片頭或片尾。

##### 5. 檔案繳交格式

檔名	各城市-高級中等學校-快速錄剪播 01-預賽作品
副檔名	MP4
畫素規格	1280*720 (HD 畫質 720p) (含) 以上
檔案大小	1 GB 以內

## 6. Email 主旨格式範例

【新北-高級中等學校-快速錄剪播 01-預賽/決賽作品繳交】。

示意圖	主旨：各城市-高級中等學校-快速錄剪播 01-預賽作品繳交（此為「組別編號」）
-----	---

請依照主辦方所提供之「組別編號」編寫主旨及檔案名稱，若規格不符者，則主辦方有權不予受理；如因誤植組別編號造成評分有誤，則由參賽隊伍自行承擔。

### (二) 決賽作品

#### 1. 作品內容

(1) 15 秒「預告片」1 支及 90 秒「精華影片」1 支：

決賽題目將於 110 年 11 月 27 日（六）在 CCCE 賽事官網公告，其影片拍攝的畫面須有「CCCE 城市盃」LOGO、CCCE 第三屆之電子競技比賽及數位科藝作品的露出。

(2) 「剪輯理念」影片 1 支：

參賽選手須錄製一段 1-2 分鐘的影片，進行剪輯理念之報告（例如：拍攝內容、分鏡腳本、轉場效果、剪輯技巧及音效配樂等）。

#### 2. 繳交時間

於 110 年 11 月 28 日（日）17:00 前繳交，逾時不受理。

#### 3. 繳交方式

報名成功之隊伍將收到主辦方 Email 寄發之「組別編號」，應以 E-mail 繳交「雲端之連結網址」（須開啟公開權限）寄至 CCCE 賽事信箱：[ccce@cccedu.org](mailto:ccce@cccedu.org)。由專業評審選拔入圍決賽之隊伍。

#### 4. 內容剪輯規範

- (1) 使用之背景音樂，參賽選手可自主創作，若涉及既有之著作（包括但不限於詞、曲、配樂、編曲、重製、影像等），為版權之授權使用與購買須自理，並自行負責關法律及責任。
- (2) 不限制剪輯軟體，惟不得有其他商品、軟體之浮水印，如要加上字幕，不得有簡體字出現於影片中。
- (3) 片名、成員名單、引用之音樂及圖文資料出處等相關資訊，必須合理呈現於片頭或片尾。

#### 5. 檔案繳交格式

檔名	新北-高級中等學校-快速錄剪播 01-決賽作品 (預告片/精華影片)
副檔名	MP4

畫素規格	1280*720 (HD 畫質 720p) (含) 以上
檔案大小	1 GB 以內

\* 請依照主辦方所提供之「組別編號」編寫檔案名稱。

#### 6. 線上評審 QA 流程

- (1) 入圍決賽之參賽隊伍，報到流程詳見《賽事規章》之「捌、報到流程」。
- (2) 110 年 12 月 4 日 (六) 進行線上評審 QA，其報到及講評時間將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 (一) 公告於 CCCE 賽事官網；當日將進行 1-3 分鐘的提問與講評。評分標準詳見「五、評分標準」。

### 四、軟硬體設備

#### (一) 軟體設備

1. 參賽選手須自備影片剪輯軟體，主辦方不予提供。
2. 建議參賽選手於比賽前進行硬體及軟體測試，確保比賽當日順利進行。

#### (二) 硬體配備

1. 決賽之時，主辦方僅提供剪輯室區域 (包含電源、網路及桌椅)。
2. 參賽隊伍須自行準備以下設備：

攝影器材	手機 (不得使用手機以外之攝影設備)。
畫素規格	1280*720 (HD 畫質 720p) (含) 以上
剪輯設備	筆記型電腦、傳輸線、滑鼠、鍵盤、耳機、充電線及平衡儀等。
* 檔案繳交之設備	USB 硬碟 (作為決賽作品繳交使用)

\* 以上軟體及硬體設備，不強制攜帶、其品牌或機型不限，由參賽選手自行準備。

## 五、 評分標準

### (一) 預賽評分標準

項目	內容說明	佔比
流暢度	整體影片的節奏安排、內容連貫性等。	40%
後製技術	調光、調色、配樂及特效等呈現。	30%
創意發想	作品之原創、新穎、獨特、巧思、架構與理念等呈現。	30%

### (二) 賽評分標準

項目		內容說明	佔比
15 秒預告片	精彩吸睛	引人關注、瞬間印象、記憶深刻、造成話題。	40%
90 秒精華影片	拍攝技巧	運鏡、轉場、畫面穩定及聲光效果等。	15%
	流暢度	整體影片的節奏安排、內容連貫性等。	15%
	創意性	作品之新穎、巧思、架構與理念等呈現。	10%
理念報告 評審 QA		針對影片拍攝、剪輯之理念說明及評審 QA (例如職務認知、專業技巧、製作過程等)	20%

## 六、 注意事項

- (一) 作品必須為原創，由參賽選手自行創作，包括但不限於概念、文字、圖案、表格、照片、影片、聲音、旋律、動畫等內容，以及所使用之應用程式與軟體無仿冒、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。
- (二) 主辦方有保留所有參賽作品影像檔之權利。
- (三) 未依規定期間內上傳檔案、檔案繳交不齊全者，不予參賽；作品繳交寄出後，不接受更改。